公有建築物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附表三) (有委託專案管理廠商)

說明:

- 一、本表格主要依據「工程採購契約範本」、「<u>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u>」、「公共工程專 <u>案管理契約範本」</u>,並參考工程會「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委託專案 管理模式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管理參考手冊」等內容訂定,建議各機關將之納入工程 採購契約及委託技術服務契約據以執行,如各該契約另有規定者,則本表格亦應 配合調整修正;其約定事項所衍生之服務費用,亦請各機關詳加考量並納入相關 契約之價金一併給付。
- 二、本表格適用於機關將「專案管理」與「施工監造」分別委由兩個不同廠商辦理之情形 與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第9條第2項規定一併委託專案管 理廠商提供施工監造服務者不同,後者機關須就施工階段之專案管理服務項目與 「施工監造」之服務項目,依委辦服務內容予以整合為一,其服務酬金並應依整合 後之服務項目內容重新考量。
- 三、關於建築物施工階段相關工程人員之法定權責應符合建築法、建築師法、營造業法等相關法律規定。承造人之負責人、相關工程人員如專任工程人員<u>(主任技師或主任建築師)</u>、工地主任、技術士等人員應依營造業法之規定確實執行任務。
- 四、為<mark>讓機關與委託專案管理廠商、監造單位、施工廠商間之權責更具體明確,機關應依工程性質訂定各期程完成期限、罰則,其懲罰標準由機關自行訂定,並於各單位權責下,標註應辦理期限,俾以確分權責。</mark>

五、本表格主要名詞之定義及使用符號。

名詞	定義
辨理	負責執行相關工作事項,製作相關文件以供審核,並針對審核 意見辦理後續工作。
協辨	協助辦理相關工作事項。
監督	督促辦理者執行工作,及檢視其辦理情形,如發現有未符合契約與規範之處,並予以糾正。
督導	督促並指導辦理者依契約及規範執行工作。
審查	檢查辦理者之工作執行情形,檢視送審資料是否符合契約與規 範提出處置意見,要求辦理者修正或將檢視結果提供核定者 (或審定者)決策之參考。
審定 (複 核)	檢視並就技術部分確認辦理者之工作成果或送審資料是否符合契約與規範,將結果提供主辦機關備查或核定。
核定	主辦機關:對於辦理單位、審查或審定單位之陳報事項作成決定其他單位:審查或審定辦理者之工作成果或送審資料是否符合契約與規範,作成決定並將決定送主辦機關備查。
備查	收執存查或 <u>核定</u> 後收執存查。

						2,41		
期	項目	起造人	專案管理	設計人	監造人	承造人 (承攬廠	依據	
程	- 	(業主)	單位	المرام المرام	血之八	商)	113/3	/A ===
エ						,		未於時程完成期
程	1 由社由於四						工契附錄	限內辦理,應予
開	1. 申請建管單	協辨	督導	協辨	協辨	辨理		懲罰。
	位各階段勘驗						<u> </u>	懲罰標準由機關
施								自行訂定。
$\overline{}$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エ								未於時程完成期
前								限內辦理,應予
	2. 擬定施工進	Lite des	杂户		宏木	袖竹珊	1、9-(四	
	度表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u> </u>	
							<u>5.2. 年 品</u> 管要點 11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B X MU II	
	76/2/1112	787777111	767777111		767977111	76/2/11/1	工契 9- (未於時程完成期
	3. 合法土資場	/h to // 10	/h to // 10	15 to 16 10	15 to 16 10	15 to 16 10	世三)	限內辦理,應予
	或借土區資料	依契約規	依契約規	依契約規	依契約規	依契約規		懲罰。
	送審	定辨理	定辨理	定辦理	定辦理	定辨理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未於時程完成期
	4. 向建管單位							限內辦理,應予
	申報開工	協辨	督導	協辨	協辨	辨理	<u> </u>	懲罰。
	T IKVA							懲罰標準由機關
	aba la lin mi					aba li Hanner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 tn 7 (L M nt on en l' Hn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5. 向業主申報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u> </u>	
	開工	13.72	省 人		番旦	加生	5. 2. 6	懲罰標準由機關
							<u>0. 2. 0</u>	心 計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7.11.4.6
1		=: /4//41/2			>4>>4+>	. = : /4//4//-	品管要點	未於時程完成期
	0 1/ 1/2 7/2 1						8	限內辦理,應予
	6. 編擬監造計	備查	核定		辨理			懲罰。
	畫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7. 編擬及提報							未於時程完成期
	施工計畫書							限內辦理,應予
	(包括向建管	備查	核定		審查	辨理	附錄 1-	
1	單位及工程管	174 =	122/			1 //		懲罰標準由機關
	理單位)							自行訂定。
1	, ,		وم ملا دار وطر الله مار وطر		عدم علا دار وخم	ما ملا يا جم	管要點 11	
Щ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		1		1	7.1.		
期	_	起造人	專案管理			承造人		
程	項目	(業主)	單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攬廠	依據	備註
性		(未工 /	平位			商)		
							工契附錄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8. 編擬品質計	備查	核定		審查	辨理		懲罰。
	畫	佣旦	杨足		番旦	加土土		
							3 ,0,11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工契附錄	未於時程完成期
	0						$1-3 \cdot 1-4$	限內辦理,應予
	9. 編擬安全衛	備查	核定		審查	辨理		懲罰。
	生管理計畫	174 =	12.70		8 =)··[懲罰標準由機關
	No. 15 No. and				h. h. H. and) - 1 - 11 - mm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エ契 13	未於時程完成期
	10 她珊-和归							限內辦理,應予
	10. 辦理工程保	備查	備查		核定	辨理		懲罰。
	險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 ↓ Hn M		户 L Hn m		户上Hn 四	户 L Hn FH		日们可及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1. 向勞檢單位							未於時程完成期
	申請丁類危險						<u>1-1 · 2-</u>	限內辦理,應予
		備查	督導		監督	辨理	<u>5. 2. 16</u>	懲罰。
	性工作場所審							懲罰標準由機關
	查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1117
エ	九风州区					儿风别队	品管要點	上 未於時程完成期
1	1 比如由然一							
1	1. 填報建築工						11	限內辦理,應予
施	程監造(監督、	備查	核定		辨理			懲罰。
エ	查核)報表							懲罰標準由機關
階								自行訂定。
段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工契 9-(未於時程完成期
	2.1 填報公共工							限內辦理,應予
	程施工日誌	備查	備查		核定	辨理	契附錄 2-	
	1 '	佣旦	用旦		杨足	孙庄		
	2.2施工月報							懲罰標準由機關
							管要點7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3. 填報建築物						工契附錄	
	施工中營造業	叔 诺	上 岩		上 岩	नंति नय	<u>4-3. 6. 1 \</u>	
	專任工程人員	督導	督導		督導	辨理	品管要點	
1	督察紀錄表						7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_	
	九双케瓜					<u> ノレルス・ナバード</u>	- 却7 (土拟吐伯卢上斯
								未於時程完成期
	4. 停工、復工報						$\underline{=})-2$	限內辦理,應予
	核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工契附錄	懲罰。
	'^						<u>2-5. 2. 6</u>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5. 營建剩餘土	備查	督導		監督	辨理	工契 9-(
	石方流向管制		"				世三)	
Щ_	Les va micha Bullid							<u> </u>

					1			
期程	項目	起造人 (業主)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造人 (承攬廠 商)	依據	備註
	6. 定期召開工 程協調會議	核定	辦理	協辨	協辨	協辨	工契附錄 3-3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7. 工程界面協調	備查	科道于	協辨	辨理	協辨	工契10- (三)- 7、10-(五)	
	8. 工程材料送 審進度管制	備查	核定督導		審查	辨理	二) <u>、工契</u> 附 錄 4- 1、4-2、品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門理,應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9.1 繪製施工詳 圖 9.2 設計圖面補 充	備查	備查		核定	辨理	四) - 1 、9- (四) -3、9-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0. 工程材料資 料送審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二) <u>、工契</u> 附 錄 4- 1、4-2、品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1. 工程材料資 料 送審(同等 品)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二) <u>、工契</u> 附 錄 4- 1、4-2、品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2. 工程材料試 驗結果之查察 (承攬廠商自 主品管部分)	備查	海河		審查	辨理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2 11 1		
期程	項目	起造人 (業主)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造人 (承攬廠 商)	依據	備註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3. 工程材料樣品送審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二) <u>、</u> 工契附錄 2-5.2.3、 品管要點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als Is the ent	aba li lla mi	الله الله الله			abs 1) the mi	<u>11</u>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 +n 11	h sa mb do sho is the
	14. 施工材料 與設備查核【包 括檢(抽)驗】	備查	督導		辨理	協辨	(二) <u>、</u> 工契附錄 4-2、品管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u>自行</u> 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5. 施工品質管 理	備查	权道于		監督	辨理	工 契 10- (三)、1 1 <u>、工契附</u> 錄 2- 5.2.11、4	
	16. 工地安衛與環境保護	備查	督導		監督	辨理	工契附錄 1、2-2、2- 3、2-5.3、 品管要點 11	
	17. 施工進度管 制	備查	权道于		審查	辨理	<u>四)-</u> 1 <u>~</u> 10-(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18. 擬定趕工計 畫	核定	審定		<u>審查</u>	<u>辦理</u>	工契 5-(<u>一)-5</u>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u>19</u> . 施工中工期 核計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u>四)-</u> 1 <u>~</u> 10-(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項目 (囊土) 學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禮職 依據 備注 學位 設計人 医选人 (承禮職 依據 衛) 工 天 7 - (未於時程定成为 20. 工 期展延 核定 審定 審定 辦理 上 3 5 - (不)						7 11 1		
20. 工期展延 核定 審查 辦理 工契7- (未於時程完成第一段內罰。	項目	_		設計人	監造人		依據	備註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工 契 5-(未於時程完成期一)-2、工 限內辦理,應予	<u>20</u> . 工期展延	核定	審定		審查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21. 施工中估驗計價 核定 審查 辦理 工契5-(一)-2、工限內別達理,應予對數值 未於時程完成與應予對數值 未於時程完成與應予對數值 2. 品管要 题目 2. 上 契附 經 過行訂定。 2. 人 一(未 於 時程完成 期 學 2. 5. 2. 9、品管要 题目 2. 人 不 (宣出期限	它出期限	它出期限		它出期限	它出期限		日刊可及。
22. 工程變更設計作業(確定變更後之作業) 核定 審查 辦理 協辦 協辦 品質 工契 10- 未於時程完成數 2-5, 2, 9、	<u>21</u> . 施工中估驗						-)-2、工 契附錄 4- 2、品管要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22. 工程變更設計作確定變更後之作業) 核定 審查 辦理 協辦 上級日錄 監別 標準由機關 2-5、2-9、總別 標準由機關 1-1 2-5、2 年級 經歷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3. 解釋合約、 核定 審查 協辦 辦理	計作業 (確定變更後	核定	審查	辨理	協辨	協辨	二)、7-(三)、20、 工契附錄 2-5,2,9、 品管要點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23. 解釋合約、 核定 審查 協辦 辦理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4. 處理鄰房損害糾紛 備查 協辦 協辦 辦理 工契9-(十六) (十六) (十六) (18-(五) \ \ \ \ \ \ \ \ \ \ \ \ \ \ \ \ \ \ \		核定		協辨	辦理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24. 處理鄰房損害糾紛 協辦 協辦 辦理 上六)、18-(五)、18-(五)、18-(五)、18-(五)、18-(八) 25. 工程爭議處理 核定 辦理 協辦 協辦 協辦 協辦 工契 22 26. 申請電信、消防、電・水、污排等管線埋設定辦理 定辦理事宜 依契約規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定辦理 工契 附錄 定所 限 內辦理,應予懲罰標準由機關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理 核定 辦理 協辦 協辦 協辦 26. 申請電信、 消防、電、水、污 排等管線埋設 事宜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不要附錄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7. 向建管單位 申報竣工 協辦 督導 協辦 協辦 辦理 工契附錄 2-5. 2. 6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子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u>24</u> . 處理鄰房損					辨理	十六) <u>·</u> 18-(五) · 18-(
理 核定 辦理 協辦 協辦 協辦 26. 申請電信、 消防、電、水、污 排等管線埋設 事宜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不要附錄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7. 向建管單位 申報竣工 協辦 督導 協辦 協辦 辦理 工契附錄 2-5. 2. 6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子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26. 申請電信、 消防、電、水、污 排等管線埋設 事宜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依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契約規 定辦理 (农期限 完成期限 (农期限 完成期限 (农期限 完成期限 (农期限 完成期限 (农期限 之一5, 2, 6) (农財理 限 2-5, 2, 6) (农財理 股 高 。 (教育 是 高 。 (教育 是 高 。 (教育 是 五 。 (教育 是 五 。 五 。 (教育 是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	核定	辨理	協辨	協辨	協辨	工契 22	
27. 向建管單位 申報竣工 督導 協辦 協辦 辦理 工契附錄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消防、電、水、污排等管線埋設 事宜	定辦理	定辨理	定辦理	定辦理	定辦理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27. 向建管單位 申報竣工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	協辨	督導	協辨	協辨	辨理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 懲罰標準由機關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7.14.1		
期程	項目	起造人 (業主)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造人 (承攬廠 商)	依據	備註
	<u>28</u> . 準備使用執 照申請事宜	協辨	督導	協辨	協辨	辦理	工契 9-(十四)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工程完工驗	1. 辦理使用執照申請	協辨	督導	協辨	協辨	辨理	工契 9-(十四) 、15-(十 三)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收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階段	2. 向業主申報 完工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3. 竣工確認	核定	審定		辨理	協辨	工 契 15- (二)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4. 核計總工期	核定	審定		審查	辨理	工契 7-(三)-1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5. 繪製竣工圖 說	核定	審定		審查	辦理	エ 契 15- (ニ)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6. 製作工程結 算明細表及辦 理工程結算	核定	審定		審查	辦理	(二)、2 1-(三)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7. 測試設備運轉	核定	督導		監督	辨理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期程	項目	起造人 (業主)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人	監造人	承造人 (承攬廠 商)	依據	備註
	8. 辦理工程驗收	辨理	協辨		協辨	協辨	工 契 15- (二) <u>、</u> 品管要點 11	
	9. 填具工程結 算驗收證明書 或其他類似文 件	辨理	協辨		協辨	協辨	採購法 73 條、細則 101條 <u>、品</u> 管要點 11	
	10. 辦理點交作業	核定	辨理		協辨	辨理	工 契 15-(九)	未於時程完成期 限內辦理,應予 懲罰標準由機關 自行訂定。
	完成期限 11. 繕製工程決 算書	完成期限核定	完成期限辨理		協辨	完成期限協辨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